四川省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初选名单公示

根据财政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关于开展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工作的通知》（财金〔2019〕62号），为做好我省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评审推荐工作，按照《四川省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申报评审工作方案》有关要求，经财政厅、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成都分行、四川银保监局联合评审，现将四川省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初选名单公示如下：

成都市青白江区、广元市、内江市、宜宾市、广安市、雅安市。

公示时间为2019年9月10日至9月12日。公示期间有异议的，请以实名方式向四川省财政厅金融处反映情况。  
　　联系电话：028-86667023，028-86669825  
　　联系地址：成都市锦江区南新街37号

四川省财政厅

2019年9月10日